

帳目附註

1. 主要會計政策

編製本綜合會計帳目採納之主要會計政策列載如下：

(a) 編製基準

帳目乃按照香港普遍接納之會計原則及香港會計師公會(「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會計準則編製。帳目並依據歷史成本常規法編製，惟投資物業和其他投資乃按公平值列帳。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若干新增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會計準則(「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該等準則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或以後之會計期間生效。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賬目中並無提前採納此等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本集團已開始評估此等新香港財務申報標準之影響，但目前本集團並不適宜指出此等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否對其營運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重大影響。

(b) 集團會計

(i) 綜合帳目

綜合帳目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編製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帳目。附屬公司指本集團控制其董事會組成、控制過半數投票權或持有過半數已發行股本之公司。

於本年度收購或出售之附屬公司業績自收購生效日期起或截至出售或改變狀況生效日期止(按適用)計入綜合損益帳。

集團內公司間之一切重大交易及結餘於綜合時對銷。

出售附屬公司之溢利或虧損乃指出售收益與本集團所佔資產淨值兩者之差額，連同未於損益帳扣除或確認之未攤銷商譽或負商譽或計入儲備之商譽／負商譽，以及任何相關累計外匯換算儲備。

少數股東權益指外界股東於附屬公司之經營業績及資產淨值之權益。

在本公司之資產負債表內，於各附屬公司之投資乃按成本減去減值虧損準備列帳。本公司乃按已收及應收股息將附屬公司之業績入帳。

1. 主要會計政策 (續)

(b) 集團會計 (續)

(ii) 共同控制企業

合營企業指集團與其他人士以合約協議方式共同進行經濟活動，該活動受雙方共同控制，任何一方均沒有單方面之控制權。

綜合損益帳包括集團應佔共同控制企業該年度業績，而綜合資產負債表則包括集團應佔共同控制企業之資產淨值，及收購產生之商譽／負商譽(扣除累計攤銷)。

在本公司之資產負債表內，於共同控制企業之投資乃按成本扣除減值虧損準備列帳。本公司乃按已收及應收股息將共同控制企業之業績入帳。

倘所佔一間共同控制企業投資之帳面值減至零，即終止採用權益會計法，除非本集團已就該共同控制企業承擔責任或擔保責任。

(iii) 聯營公司

聯營公司指並非附屬公司或共同控制企業，而本集團擁有其股權作為長期投資，並對其管理有重大影響力者。

綜合損益帳內包括本集團所佔聯營公司該年度之業績，而綜合資產負債表則包括本集團所佔聯營公司之資產淨值，及收購產生之商譽／負商譽(扣除累計攤銷)。

在本公司之資產負債表內，於聯營公司之投資乃按成本扣除減值虧損準備列帳。本公司乃按已收及應收股息將聯營公司之業績入帳。

倘所佔一間聯營公司投資之帳面值減至零，即終止採用權益會計法，除非本集團已就該聯營公司承擔責任或擔保責任。

(iv) 外幣換算

外幣交易按有關交易日之滙率換算。以外幣為單位之貨幣資產及負債按結算日之滙率納入帳內。因外滙換算所產生之溢利及虧損計入損益帳。

帳目附註

1. 主要會計政策 (續)

(b) 集團會計 (續)

(iv) 外幣換算 (續)

附屬公司、共同控制企業及聯營公司之資產負債表按結算日之滙率換算，而損益帳則按平均滙率換算。因滙價變動而產生之外滙差額在儲備帳內反映。

(c) 固定資產

(i)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指在土地及樓宇之權益，而此等投資物業之建築及發展工程均已完成，並因其具投資潛質而持有，任何租金收入則循公平原則磋商。

投資物業剩餘契約年期為20年以上者會由獨立測計師估值。投資物業按公開市值估值，並以個別物業為計算基準，而土地及樓宇並不分開估值。估值會用於年度帳目內。投資物業價值之增加撥入投資物業重估儲備帳，減值則首先以整個組合為基礎與先前之增值對銷，然後從營運溢利中扣除。其後如有任何增值將以先前扣減之金額為限撥入營運溢利。

投資物業之尚餘契約年期為20年或以下者將按其剩餘年期計算折舊。

於出售投資物業時，先前有關該項物業應佔之投資物業重估儲備餘額乃轉入損益帳中。

(ii) 香港租約土地及樓宇

在一九九五年九月三十日前，本集團對其有官契之香港土地及樓宇是以成本價或重估價值入帳，而重估此等物業所產生之盈餘或虧損列入重估儲備帳目內。由一九九五年九月三十日起，本集團並無再作任何物業重估。本集團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會計實務準則第17號第80段可獲豁免定期重估此等資產。

(iii) 香港以外地區之租約土地及樓宇及其他固定資產

香港以外地區之租約土地及樓宇及其他固定資產按成本減去累積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後列帳。

帳目附註

1. 主要會計政策 (續)

(c) 固定資產 (續)

(iv)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包括於興建中之廠房及辦公室建築物、於裝設中之機器設備及其他固定資產，按成本(包括所動用之開發及興建開支及其他涉及有關開發之直接成本包括利息)減任何減值虧損後列帳。該等在建工程項目不計提折舊及攤銷，直至有關資產完成及投入使用為止。

(v) 固定資產之折舊

租約土地按租約年期折舊，其他固定資產則以直線法於其估計可用年限內將其扣除累計減值虧損之成本值撇銷，主要折舊年率如下：

土地	按有關租約之年期
樓宇	按有關租約之年期或20至40年 (以較短者為準)
傢俬裝置及設備	15% – 33 $\frac{1}{3}$ %
機器設備	10%
汽車	20%
貨櫃車	12.5%

用於修復固定資產至正常運作情況之成本均列入損益帳內。裝修改良支出則會資本化並按本集團之預計使用年期折舊。

(vi) 損耗及出售之溢利或虧損

於各結算日考慮內部及外界資料，以釐定固定資產是否出現減值。倘出現上述跡象，則會估計資產之可收回數額。如有需要，會將減值虧損確認入帳，將資產減至其可收回數額。該等減值虧損會確認入損益帳，除非資產按估值入帳，且減值虧損並無超出同一資產之重估盈餘，則視為重估減額處理。

除投資物業外，出售固定資產之溢利或虧損乃指出售之淨收入與資產帳面值之差額，皆納入損益帳中。有關資產之重估儲備餘額亦轉撥至滾存溢利帳戶，並在帳目中以儲備變動形式列出。

帳目附註

1. 主要會計政策 (續)

(d) 無形資產

(i) 商譽／負商譽

商譽指於收購日期收購附屬公司／合營企業／聯營公司之成本高於本公司佔所購入資產淨值與公平價值之差額。

於二零零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因收購而產生之商譽計入無形資產，並以直線法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攤銷。商譽按2.5至5年之估計可使用年期每年以等額攤銷。

於二零零一年一月一日之前因收購而產生之商譽即時於儲備撇銷。若該商譽有減值，所產生之任何減值均記入損益帳。

負商譽指本集團佔所收購資產淨值之公平價值高於收購成本之差額。

對於二零零一年一月一日以後進行之收購，負商譽與商譽於資產負債表內列入同一分類。與本集團收購計劃內訂明之預計日後虧損及支出有關之負商譽會於有關日後虧損及支出獲確認時確認入損益帳。任何其餘不超過所收購非貨幣資產之公平價值之負商譽均按該等資產剩餘之加權平均可使用年期確認入損益帳，而高於該等非貨幣資產之公平價值之負商譽會即時確認入損益帳。

對於二零零一年一月一日以前進行之收購，負商譽於收購時直接計入儲備。

出售公司之溢利或虧損包括與所出售公司有關之未攤銷商譽結餘或以往未於損益帳確認但已於儲備撇銷之有關商譽(指二零零一年一月一日以前所收購者)。

(ii) 交易權

香港期貨交易所有限公司之交易權(「期貨交易權」)被確認為無形資產，按成本列帳並按10年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攤銷。

(iii) 專利權

購入專利權之開支將予資本化，並以直線法按不超20年之可使用年期攤銷。由於專利權並無活躍市場，故其價值不會進行重估。

1. 主要會計政策 (續)**(d) 無形資產 (續)****(iv) 無形資產減值**

倘出現減值之跡象，則會評估無形資產之帳面值(包括以往於儲備撇銷之商譽)，並即時撇減至其可收回數額。

(e) 營運租賃

凡擁有資產之所有風險及回報實質上仍由出租公司保留之租約，均視作營運租賃。根據營運租賃支付之款項在扣除自出租公司收取之任何優惠以直線法於租期內自損益表扣除。

(f) 證券投資**(i) 投資證券**

投資證券按成本值減任何減值虧損準備入帳。

個別投資之帳面值在每個結算日均作檢討，以評估其公平值是否已下跌至低於其帳面值。假如下跌並非短期性，則有關證券之帳面值須削減至其公平值。削減之款額在損益帳中列作開支。倘導致撇減或撇銷之情況及事件不再存在，而有充份證據顯示新情況及事件將於可見未來持續出現，則該減值虧損會於損益帳撥回。

(ii) 其他投資

其他投資按公平值列帳。在每個結算日，其他投資之公平值變動引致之未變現盈虧淨額均在損益帳記帳。出售其他投資之溢利或虧損指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帳面值之差額，並在產生時於損益帳記帳。

(g) 存貨

存貨包括產成品及半製成品，以成本值可變現淨值兩者間之較低者列帳。成本值是以加權平均數基準計算，當中包括直接材料、直接勞工成本、船運成本及適當部分的生產成本。可變現淨值則以預計之銷售所得款項扣除銷售成本計算。

帳目附註

1. 主要會計政策 (續)

(h) 應收帳項

應收帳項在認為出現呆帳時作出準備。資產負債表內之應收帳項按扣除此項準備後之淨額列值。

(i)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按成本於資產負債表入帳。就現金流轉報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現金、銀行通知存款及銀行透支。

(j) 撥備

當集團因已發生的事件須承擔現有之法律性或推定性的責任，而解除責任時有可能消耗資源，並在責任金額能夠可靠地作出估算的情況下，需確立撥備。當集團預計撥備款可獲償付，例如有保險合約作保障，則將償付款確認為一項獨立資產，惟只能在償付款可實質地確定時確認。

(k) 或然負債

或然負債乃因過去事件而可能出現之責任，而僅視乎日後會否出現一項或多項非本集團可控制之事件而確實。過去事件而產生之現有責任，但由於未必需要流出經濟利益或不能就該責任之數額作可靠估計而未有確認。

或然負債並無確認入帳但已於帳目附註中披露。倘經濟利益流出之可能性出現變動，致使可能出現經濟利益流出，則會確認為準備。

(l) 遞延稅項

遞延稅項採用負債法就資產負債之稅基與它們在財務報表之帳面值兩者之暫時差異作全數撥備。遞延稅項採用在結算日前已頒佈或實質頒佈之稅率釐定。

遞延稅項資產乃就有可能將未來應課稅溢利與可動用之暫時差異抵銷而確認。

遞延稅項乃就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投資產生之暫時差異而撥備，但假若可以控制暫時差異之撥回，並有可能在可預見未來不會撥回則除外。

1. 主要會計政策 (續)**(m) 收入確認**

貨品銷售之收入在擁有權之風險及回報轉移至客戶時確認，一般與貨品付運予客戶及所有權移交同時發生。

股票經紀及佣金、管理及顧問服務之收入、集裝箱運輸及貨運代理服務乃於有關服務合約之責任已被履行，及可合理並肯定地預知其交易結果後確認入帳。

所有關於證券買賣之交易乃按該等交易之日期記錄入帳。因此，祇有該等交易日期在有關之會計年度內之交易才會計算在內。

利息收入乃按未償本金及適用之利率以時間分配基準計算。

股息收入乃於可收取股息之權利確認時入帳。

營運租賃之租金收入按直線計算法入帳。

(n) 僱員福利**(i) 僱員應享假期**

僱員在累計補償休假之權利在僱員應享有時確認。本集團為截至結算日止僱員已提供之服務而產生之累計補償休假之估計負債作出撥備。

僱員之非累計補償休假不作確認，直至僱員正式休假為止。

(ii) 利潤分享和獎金計劃

當本集團因為僱員已提供之服務而產生現有法律或推定性責任，而責任金額能可靠估算時，則將利潤分享和獎金計劃之預計成本確認為負債入賬。

(iii) 退休金責任

集團於界定供款退休計劃的供款額作為費用支銷。

帳目附註

1. 主要會計政策 (續)

(n) 僱員福利 (續)

(iv) 權益補償福利

本集團向董事及部份僱員授出購股權。該已授購股權並未於帳項中確認直至其被行使。購股權被行使時，所得款項扣除任交易成本後撥入股本(面值)及股份溢價。

(o) 借貸成本

凡直接與購置、興建或生產某項資產(該資產必須經過頗長時間籌備以作預定用途或出售)有關之借貸成本，均資本化為資產之部分成本。所有其他借貸成本均於發生年度內在損益賬支銷。

(p) 分部報告

根據本集團之內部財務報告，本集團決定以業務分部資料作為主要報告方式，地區分部資料則作為從屬之報告方式。

未分配成本指集團整體性開支。分部資產主要包括無形資產、固定資產、土地押金、存貨、應收帳項及營運現金。分部負債指營運負債而不包括稅項及遞延稅項。資本支出指添置無形資產及固定資產，包括收購附屬公司所得之增額。

地區分部呈報方面，營業額主要按客戶所在國家而計算。資產總值及資本支出以資產所在地劃分。

帳目附註

2. 營業額、收入及分部資料

本集團主要從事於證券買賣及投資、企業融資及股票經紀、集裝箱運輸及貨運代理服務、銷售汽車儀錶及零件、投資控股、物業持有及管理業務。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營業額		
證券買賣及投資	99,718	148,163
企業融資及股票經紀	104,443	89,324
集裝箱運輸及貨運代理服務	48,606	42,496
銷售汽車儀錶及零件	310,172	–
投資控股、物業持有及管理	24,906	1,368
	587,845	281,351
其他收入		
利息收入	2,427	3,528
總收入	590,272	284,879

主要報告形式—業務分部

本集團之業務主要分為五類：

- 證券買賣及投資
- 企業融資及股票經紀
- 集裝箱運輸及貨運代理服務
- 銷售汽車儀錶及零件
- 投資控股、物業持有及管理
- 銷售兒童用品

帳目附註

2. 營業額、收入及分部資料 (續)

主要報告形式—業務分部 (續)

	證券買賣 及投資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企業融資及 股票經紀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集裝箱 運輸及貨運 代理服務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銷售汽車 儀錶及零件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投資 控股、物業 持有及管理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銷售 兒童用品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集團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營業額	99,718	104,443	48,606	310,172	24,906	-	587,845
分部業績	287	53,344	(3,387)	(79)	(35,822)	-	14,343
利息收入							2,427
財務成本							(4,709)
應佔之溢利減虧損							
— 聯營公司	-	-	-	(11,693)	56,831	11,959	57,097
— 共同控制企業	-	-	-	-	2,437	23,078	25,515
除稅前溢利							94,673
稅項							(14,211)
除稅後溢利							80,462
少數股東權益							(110)
股東應佔溢利							80,352
資產負債表							
分部資產	36,894	320,687	103,724	3,154	454,640	-	919,099
聯營公司投資	-	-	-	9,813	245,495	115,490	370,798
共同控制企業投資	-	-	-	-	37,125	311,265	348,390
資產總值							1,638,287
分部負債	880	139,046	22,599	1,203	53,167	-	216,895
應付稅項							3,202
遞延稅項負債							1,057
負債總值							221,154
其他資料							
資本支出	420	2,222	9,795	2,921	72,490	-	87,848
折舊	91	1,258	5,546	3,626	4,076	-	14,597
攤銷費用	-	164	-	(2,409)	20,917	(2,486)	16,186

業務分部間並無任何銷售。

*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浙江紹興怡東儀表有限公司與浙江紹鴻儀表有限公司為本集團的附屬公司。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本集團出售了在該兩附屬公司的部份權益；自此它們轉為本集團的聯營公司。分部業績代表該兩公司十一個月的業績。

帳目附註

2. 營業額、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主要報告形式—業務分部(續)

	證券買賣 及投資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企業融資 及股票經紀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集裝箱運輸及 貨運代理服務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投資控股、 物業持有 及管理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銷售兒童 用品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集團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營業額	148,163	89,324	42,496	1,368	-	281,351
分部業績	12,668	27,166	(3,368)	(16,092)	-	20,374
利息收入						3,528
財務成本						(1,882)
應佔之溢利減虧損						
— 聯營公司	-	-	-	22,549	19,976	42,525
— 共同控制企業	-	-	-	3,355	39,610	42,965
除稅前溢利						107,510
稅項						(16,208)
除稅後溢利						91,302
少數股東權益						2,518
股東應佔溢利						93,820
資產負債表						
分部資產	43,132	447,202	104,086	535,222	-	1,129,642
聯營公司投資	-	-	-	188,783	113,276	302,059
共同控制企業投資	-	-	-	41,581	287,059	328,640
應退稅款						25
資產總值						1,760,366
分部負債	303	205,005	19,475	187,510	-	412,293
應付稅項						4,342
遞延稅項負債						1,332
負債總值						417,967
其他資料						
資本支出	2	1,277	2,936	88,637	-	92,852
折舊	31	1,093	5,433	1,931	-	8,488
攤銷費用	-	164	-	19,392	(2,761)	16,795

業務分部間並無任何銷售。

* 於二零零三年，銷售汽車儀錶及零件分部的分部資產及分部負債分別為153,239,000港元及91,110,000港元。

帳目附註

2. 營業額、收入及分部資料 (續)

從屬報告形式—地區分部

本集團業務分為兩大地區：

- 香港 — 證券買賣及投資、企業融資及股票經紀、投資控股、物業持有及管理
- 中國大陸 — 集裝箱運輸及貨運代理服務、銷售汽車儀錶及零件

	營業額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分部業績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資產總值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資本支出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香港	217,679	48,165	565,493	51,474
中國大陸	369,790	(31,121)	318,035	35,963
其他	376	(2,701)	35,571	411
	<u>587,845</u>	<u>14,343</u>	<u>919,099</u>	<u>87,848</u>
利息收入		<u>2,427</u>		
營運溢利		<u>16,770</u>		
聯營公司投資			370,798	
共同控制企業投資			<u>348,390</u>	
資產總值			<u>1,638,287</u>	

地區分部間並無任何銷售。

帳目附註

2. 營業額、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從屬報告形式—地區分部(續)

	營業額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分部業績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資產總值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資本支出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香港	237,834	51,813	723,789	813
中國大陸	43,007	(26,799)	363,463	91,982
其他	510	(4,640)	42,390	57
	<u>281,351</u>	<u>20,374</u>	<u>1,129,642</u>	<u>92,852</u>
利息收入		<u>3,528</u>		
營運溢利		<u>23,902</u>		
聯營公司投資			302,059	
共同控制企業投資			328,640	
應退稅款			<u>25</u>	
資產總值			<u>1,760,366</u>	

地區分部間並無任何銷售。

帳目附註

3. 營運溢利

營運溢利已計入並扣除以下項目：

	集團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計入		
收回購買一辦公室之訂金	-	9,000
收回已撇除之壞帳	259	700
上市投資之股息收入*	497	787
投資物業之總租金收入	-	308
出售上市投資證券收益	591	1,439
出售非上市其他投資收益	248	13,259
出售一聯營公司部份權益之收益	-	6,002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4,241	-
負商譽攤銷**	5,521	3,178
扣除		
折舊	14,597	8,488
期貨交易權及專利權攤銷	683	164
商譽攤銷***	21,024	19,809
存貨成本	173,935	-
僱員成本(附註5)	128,263	80,418
集裝箱儲運及貨運代理服務的直接費用支出	45,249	40,238
土地及樓宇之營運租金	4,660	2,908
投資物業之支出	85	112
核數師酬金	1,530	1,232
其他投資重估之未變現虧損	-	1,238
呆帳準備	4,746	-
出售固定資產虧損	956	36
外匯換算淨虧損	34	298

* 該等結餘包括在營業額中

** 該等結餘包括於其他營運收益中

*** 該等結餘包括於其他營運支出中

帳目附註

4. 財務成本

	集團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銀行貸款及透支	4,709	1,882

5. 僱員成本

僱員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集團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工資、薪金及津貼	117,169	72,181
福利	6,032	4,722
退休成本—界定供款計劃	5,062	3,515
	128,263	80,418

帳目附註

6. 稅項

香港利得稅乃按照本年度估計應課稅盈利依稅率17.5%（二零零三年：17.5%）提撥準備。海外盈利之稅款，則按照本年度估計應課稅盈利依集團經營業務地區之現行稅率計算。

(a) 在綜合損益帳支銷之稅項如下：

	集團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香港利得稅		
本年度稅項	6,433	4,426
往年度準備之餘額	35	-
海外稅項		
本年度稅項	4,610	(215)
往年度準備之不足	(134)	-
遞延稅項	(275)	42
應佔稅項：		
聯營公司	1,470	4,323
共同控制企業	2,072	7,632
	<hr/>	<hr/>
稅項支出	14,211	16,208
	<hr/>	<hr/>

帳目附註

6. 稅項 (續)

(a) 在綜合損益帳支銷之稅項 (續)

本集團有關除稅前溢利之稅項與假若採用香港稅率，即本土國家之稅率而計算之理論稅額之差額如下：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除稅前溢利	<u>94,673</u>	<u>107,510</u>
按稅率17.5% (二零零三年：17.5%) 計算之稅項	16,568	18,814
其他國家不同稅率之影響	(2,386)	(1,135)
無須課稅之收入	(20,909)	(11,081)
不可扣稅之支出	18,151	5,882
往年度多計，淨額	(99)	-
使用早前未有確認之稅損	(390)	(280)
未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3,448	3,890
其他	(172)	118
稅項支出	<u>14,211</u>	<u>16,208</u>

(b) 在集團資產負債表中之稅項如下：

	集團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應退稅款		
海外稅項	<u>-</u>	<u>25</u>
應付稅項		
香港利得稅	2,399	1,945
海外稅項	<u>803</u>	<u>2,397</u>
	<u>3,202</u>	<u>4,342</u>

帳目附註

7. 股東應佔溢利

本年虧損約13,408,000港元(二零零三年：10,872,000港元)已計入本公司帳目之股東應佔溢利中。

8. 股息

擬派末期股息，每普通股為0.01港元(二零零三年：0.012港元)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u>11,737</u>	<u>14,084</u>

附註：

於二零零五年四月十八日舉行之會議上，董事宣派末期股息每普通股0.01港元。該擬派股息並無於帳目中列作應付股息，惟將列作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保留溢利分派。

9.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期內集團之股東應佔溢利80,352,030港元(二零零三年：93,819,623港元)及按期內已發行普通股股份之加權平均數1,173,691,705股(二零零三年：1,173,402,915股)而計算，每股全面攤薄盈利乃根據1,194,874,270(二零零三年：1,190,206,060股)普通股計算，即期內已發行普通股股份之加權平均數，加上假設所有未行使之購股權皆已行使而被視作無償發行之普通股之加權數21,182,565股(二零零三年：16,803,145股)計算。

帳目附註

10.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酬金

(a) 董事薪酬

年內本公司向董事支付之酬金總額如下：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袍金	761	540
其他酬金：		
基本薪金及津貼	6,463	6,431
酌情分配花紅	5,700	5,000
退休金供款	456	400
	<u>13,380</u>	<u>12,371</u>

以上披露之董事袍金中包括761,000港元(二零零三年：540,000港元)為支付給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公司曾授予若干董事認購本公司股份之購股權。於年內授出，行使及失效之購股權之詳情已於董事局報告書內披露。

董事薪酬在下列組合中：

酬金組別 港元	董事人數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0 – 1,000,000	4	4
2,500,001 – 3,000,000	1	1
3,000,001 – 3,500,000	–	1
3,500,001 – 4,000,000	1	–
5,000,001 – 5,500,000	–	1
5,500,001 – 6,000,000	1	–
	<u>7</u>	<u>7</u>

在截至二零零四年及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並無董事放棄酬金。

帳目附註

10.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酬金 (續)

(b) 五位最高薪酬之人員

本集團五位最高薪酬之人員當中，包括三位(二零零三年：三位)為本公司之董事，其薪酬已載於上述之分析中。於本年應付給其餘二位(二零零三年：二位)人員之酬金如下：—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基本薪金、房屋津貼、其他津貼及實物利益	4,167	3,891
酌情分配花紅	4,692	8,675
退休金供款	126	80
	8,985	12,646

薪酬在下列組合中：

酬金組合 港元	人數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2,500,001 – 3,000,000	–	1
3,000,001 – 3,500,000	1	–
5,500,001 – 6,000,000	1	–
9,500,001 – 10,000,000	–	1
	2	2

本年度本集團並無向五位最高薪酬人員(包括董事、股東及員工)支付加盟酬金或失去職位之補償。

11. 退休金成本

本集團為所有員工設立界定供款制之退休金計劃。香港僱員按其基本薪金之5%供款，而僱主則供款5%至15%，視乎個別員工之服務年資而定。該等計劃之資產與集團之本身資產分開及獨立管理。本集團已向該等計劃作出之供款以開支列帳，倘僱員於未符合享有提取僱主之供款資格前退出該計劃，本集團可沒收此等未被提取之款項並用以減低集團之供款額。

年內已並無動用之沒收供款(二零零三年：25,869港元)。於二零零四年及二零零三年結算日並無結餘可供減少日後之應付供款。

帳目附註

11. 退休金成本 (續)

年終應付之供款總額為97,355港元(二零零三年：93,144港元)，並已計入應付帳款內。

本集團亦有為中國大陸及海外之員工提供退休金計劃。在中國大陸，本集團為僱員按其基本薪金約17%至28%供款。在海外方面，本集團為僱員按其基本薪金約12%供款。

12. 無形資產**集團**

	商譽 港幣千元	負商譽 港幣千元	期貨交易權 及專利權 港幣千元	合計 港幣千元
成本				
於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	49,634	(13,195)	4,506	40,945
收購附屬公司 (附註29(c))	7,630	—	1,299	8,929
出售附屬公司 (附註29(d))	—	4,573	—	4,573
	<u>57,264</u>	<u>(8,622)</u>	<u>5,805</u>	<u>54,447</u>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7,264	(8,622)	5,805	54,447
累計攤銷				
於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	(20,108)	220	(3,141)	(23,029)
本年度攤銷	(20,496)	2,563	(683)	(18,616)
出售附屬公司 (附註29(d))	—	(915)	—	(915)
	<u>(40,604)</u>	<u>1,868</u>	<u>(3,824)</u>	<u>(42,560)</u>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0,604)	1,868	(3,824)	(42,560)
帳面淨值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16,660</u>	<u>(6,754)</u>	<u>1,981</u>	<u>11,887</u>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29,526</u>	<u>(12,975)</u>	<u>1,365</u>	<u>17,916</u>

帳目附註

13. 固定資產

(a) 集團

	投資物業		土地及樓宇		傢俬裝置 及設備	機器設備	汽車及 貨櫃車	在建 工程	總額
	香港	以外地區	香港	以外地區					
	長期租約 港幣千元	長期租約 港幣千元	長期租約 港幣千元	中期租約 港幣千元					
成本或估值									
於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	5,700	10,950	97,485	64,464	25,929	40,668	56,095	36,452	337,743
添置	-	-	-	35,593	4,295	2,058	8,370	34,663	84,979
收購附屬公司 (附註29(c))	-	-	-	-	2,516	-	353	-	2,869
出售	-	-	-	(423)	(1,874)	(287)	(4,523)	(202)	(7,309)
出售附屬公司 (附註29(d))	-	-	-	(26,985)	-	(32,282)	(2,059)	-	(61,326)
重新分類	(5,700)	-	5,700	-	-	-	-	-	-
滙兌調整	-	-	-	-	3	-	-	-	3
於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	10,950	103,185	72,649	30,869	10,157	58,236	70,913	356,959
累計折舊									
於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	-	-	11,410	19,598	15,477	23,188	39,464	-	109,137
本年度折舊	-	-	1,365	3,244	4,128	3,076	2,784	-	14,597
出售	-	-	-	(140)	(1,685)	(237)	(4,084)	-	(6,146)
出售附屬公司 (附註29(d))	-	-	-	(9,498)	-	(20,229)	(1,330)	-	(31,057)
滙兌調整	-	-	-	-	2	-	-	-	2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12,775	13,204	17,922	5,798	36,834	-	86,533
帳面淨值									
於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	10,950	90,410	59,445	12,947	4,359	21,402	70,913	270,426
於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5,700	10,950	86,075	44,866	10,452	17,480	16,631	36,452	228,606

帳目附註

13. 固定資產 (續)

(a) 集團 (續)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上資產之成本值或估值分析如下：

	投資物業		土地及樓宇		傢俬裝置 及設備	機器設備	汽車及 貨櫃車	在建 工程	總額
	香港	以外地區	香港	以外地區					
	長期租約	長期租約	長期租約	中期租約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成本值	-	-	6,544	72,649	30,869	10,157	58,236	70,913	249,368
專業估值									
按一九九四年	-	-	96,641	-	-	-	-	-	96,641
按二零零四年	-	10,950	-	-	-	-	-	-	10,950
	-	10,950	103,185	72,649	30,869	10,157	58,236	70,913	356,959

投資物業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由獨立特許測量師衡量行按公開市值基準進行重估。

長期租約之香港土地及樓宇若以成本值減累積折舊額列帳，則其帳面價值應為38,629,672港元(二零零三年：40,374,952港元)。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作為本集團長期貸款抵押之土地及樓宇之帳面淨值為108,546,376港元(二零零三年：102,196,917港元)。

本集團在投資物業與土地及樓宇之權益按帳面淨值分析如下：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在香港，持有 超過50年租約	90,410	91,775
香港以外地區，持有 超過50年租約	10,950	10,950
10至50年租約	59,445	44,866
	70,395	55,816

帳目附註

13. 固定資產 (續)

(b) 公司

	汽車 港幣千元
成本	
於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及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42
累計折舊	
於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	110
本年折舊	89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99
帳面淨值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3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32

47

14. 附屬公司投資

	公司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非上市股份，按成本值	33,772	33,691
貸款予附屬公司	1,076,954	1,042,064
減：累計減值虧損	(251,337)	(243,101)
	859,389	832,654

借予第一上海證券有限公司的70,000,000港元貸款，利息以最優惠利率加1%計算。除該貸款外，向附屬公司提供之貸款為無抵押及免息，且無固定還款期。

帳目附註

14. 附屬公司投資 (續)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持有下列主要附屬公司(見附註(a)如下)：—

公司	註冊成立地點 (見附註(b)及 (c) 如下)	已發行股本或 註冊資本詳情	實際持股 所佔權益		主要業務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直接持有股份：—					
第一上海地產 有限公司	香港	16,500,002普通股 每股1港元	100%	100%	物業投資
第一上海商業 管理有限公司	香港	1,200,000普通股 每股1港元	100%	100%	代理、管理及 秘書服務
第一上海 託管有限公司	香港	2普通股 每股1港元	100%	100%	代理人服務
第一上海創業 投資有限公司	香港	2普通股 每股1港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第一上海投資 管理有限公司	香港	1,000,000普通股 每股1港元	100%	100%	財務顧問
* 第一上海財務 有限公司	香港	2普通股 每股1港元	100%	100%	放貸業務
* 第一上海金融 集團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10普通股 每股1美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 UAT Holding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100普通股 每股1美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 P.I. Investments Australia Pty. Limited	澳洲	2,000,000普通股 每股1澳元	100%	100%	證券投資

帳目附註

14. 附屬公司投資 (續)

公司	註冊成立地點 (見附註(b)及 (c) 如下)	已發行股本或 註冊資本詳情	實際持股 所佔權益		主要業務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間接持有股份/投資：-					
第一上海 融資有限公司	香港	12,000,000普通股 每股1港元	100%	100%	企業融資
第一上海證券 有限公司	香港	65,000,000普通股 每股1港元	100%	100%	證券經紀
中創運輸投資 有限公司	香港	10,000普通股 每股1港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 第一訊息科技 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10普通股 每股1美元	78.2%	100%	投資控股
* 第一上海護理 用品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10普通股 每股1美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 Golad Resource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100普通股 每股1美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 上海中創國際集裝箱 儲運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10,457,447美元	54%	54%	集裝箱儲運 及貨運代理
* Atlas Securities Pty. Limited	澳洲	2普通股 每股1澳元	100%	100%	證券投資
* Leading Busines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1,450,000普通股 每股1美元	100%	100%	物業控股

帳目附註

14. 附屬公司投資 (續)

公司	註冊成立地點 (見附註(b)及 (c) 如下)	已發行股本或 註冊資本詳情	實際持股 所佔權益		主要業務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間接持有股份/投資：－(續)					
中國資本投資管理 有限公司	香港	2,000普通股 每股1港元	65.5%	65.5%	管理及投資 顧問服務
* Public Holdings (Australia) Limited (於澳洲悉尼上市)	澳洲	14,979,000普通股 每股0.125澳元	78.6%	78.6%	證券投資
* P.H.A. Investments Pty. Limited	澳洲 每股2澳元	60,000普通股	78.6%	78.6%	物業投資
* P.H.A. Trading Pty. Limited	澳洲	2普通股 每股0.50澳元	78.6%	78.6%	證券投資
第一上海期貨 有限公司	香港	8,000,000普通股 每股1港元	100%	100%	期貨經紀
中國百業國際 控股有限公司	開曼群島	160,000普通股 每股1美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 First Shanghai Fund Management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100普通股 每股1美元	100%	100%	基金管理
* CT Prime Asset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10普通股 每股1美元	100%	100%	證券投資
* 第一上海創業 投資管理(深圳) 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1,000,000港元	100%	100%	創業投資 管理
* 宏景諮詢(深圳) 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1,000,000港元	100%	100%	財務顧問

帳目附註

14. 附屬公司投資 (續)

公司	註冊成立地點 (見附註(b)及 (c) 如下)	已發行股本或 註冊資本詳情	實際持股 所佔權益		主要業務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間接持有股份/投資：－ (續)					
* 宏景邦詢資訊 (上海)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200,000美元	100%	100%	技術顧問
* 富海數碼科技 (上海)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750,000美元	100%	100%	物業發展
* 昆山商務花園 大酒店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12,000,000美元	65%	65%	酒店發展
* 上海科姆生物醫葯 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1,400,000美元	51%	51%	醫葯服務
* 上海運保通信息 技術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1,800,000美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 上海易航物流網絡管理 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2,000,000人民幣	73.39%	73.39%	物流服務
浙江紹興怡東儀錶 有限公司 (見附註15(c))	中國大陸	61,950,000人民幣	－	73%	銷售汽車 儀錶及零件
浙江紹鴻儀錶 有限公司 (見附註15(c))	中國大陸	2,332,621人民幣	－	73%	銷售汽車 儀錶及零件
* 長春一汽四環怡東 儀錶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7,700,000人民幣	55%	55%	製造汽車零件

帳目附註

14. 附屬公司投資 (續)

公司	註冊成立地點 (見附註(b)及 (c) 如下)	已發行股本或 註冊資本詳情	實際持股 所佔權益		主要業務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間接持有股份/投資：－(續)					
* 永州長怡汽車 電子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9,400,000人民幣	51%	－	製造汽車零件
巨靈金融資訊有限公司 (「巨靈」) (見附註(d)如下)	中國大陸	279,999,999普通股 每股0.1港元	78.21%	－	投資控股
* 上海環亞保險 代理有限公司 (「環亞」) (見附註(e)如下)	中國大陸	20,000,000人民幣	62%	－	保險經紀
* Draco Equity Investment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10普通股 每股1美元	100%	－	證券投資

* 並非由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擔任核數師之公司。此等公司之資產淨值合計約佔本集團淨資產23% (二零零三年：21%)

附註：

- (a) 根據董事之意見，上列之附屬公司為主要影響本集團本年度業績或構成集團主要淨資產之公司。董事局認為列出其他附屬公司之詳細資料會導致資料過於冗長。
- (b) 附屬公司皆主要在其註冊成立之地方運作。
- (c) 所有於中國大陸成立之附屬公司均為合資企業。
- (d)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巨靈乃本集團的共同控制企業。於二零零四年七月，本集團額外增持巨靈18.5%股權，自此巨靈成為本集團的附屬公司。
- (e)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環亞乃本集團的共同控制企業。於二零零四年一月，本集團額外增持環亞22%股權，自此環亞成為本集團的附屬公司。

帳目附註

15. 聯營公司投資

	集團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應佔淨資產	370,269	302,059
收購聯營公司產生商譽減攤銷	529	-
	370,798	302,059
投資，按成本值：		
香港上市股份	190,168	190,168
非上市	21,636	-
	211,804	190,168
上市股份市值	204,803	264,419

帳目附註

15. 聯營公司投資 (續)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主要聯營公司如下：

公司	註冊地點 (見附註(b)如下)	已發行股本或 註冊資本詳情	間接實際持股 所佔權益		主要業務
			二零零四	二零零三	
紅發集團有限公司 (「紅發」) (見附註(a)及(b)如下)	百慕達	371,712,782 普通股 每股0.1港元	19.92%	20.16%	生產玩具
中國資本(控股) 有限公司 (「中國資本」) (見附註(a)及(b)如下)	香港	74,383,160 普通股 每股0.1港元	33.83%	33.83%	投資控股
浙江紹興怡東儀錶 有限公司 (「怡東」) (見附註(c)如下)	中國大陸	61,950,000 人民幣	30%	-	銷售汽車儀錶 及零件
浙江紹鴻儀錶 有限公司 (「紹鴻」) (見附註(c)如下)	中國大陸	2,332,621 人民幣	30%	-	銷售汽車儀錶 及零件

附註：

- (a) 紅發與中國資本乃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之公司。
- (b) 紅發及中國資本兩聯營公司主要在香港運作。
- (c)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怡東及紹鴻及本集團之附屬公司。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本集團出售該兩附屬公司之部份權益，作價總額為37,909,350港元並錄得4,190,422港元之收益於損益帳、怡東及紹鴻自始成為本公司之聯營公司。

帳目附註

15. 聯營公司投資 (續)

集團主要聯營公司之附加資料如下：

紅發

截止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年度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損益帳		
營業額	583,085	573,705
除稅前溢利	60,033	99,630
資產負債表		
非流動資產	343,673	286,370
流動資產	324,442	355,325
流動負債	(72,717)	(74,837)
非流動負債	(8,621)	(4,216)
淨資產	586,777	562,642
集團應佔淨資產	115,490	113,276
集團應佔除稅前溢利	11,959	19,976
集團應佔稅項	1,220	2,720

帳目附註

15. 聯營公司投資 (續)

中國資本

截止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年度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損益帳		
營業額	7,291	2,460
除稅前溢利	<u>175,456</u>	<u>85,609</u>
資產負債表		
非流動資產	383,173	472,657
流動資產	500,718	240,996
流動負債	<u>(1,903)</u>	<u>(2,225)</u>
淨資產	<u>881,988</u>	<u>711,428</u>
集團應佔淨資產	<u>245,495</u>	<u>188,783</u>
集團應佔除稅前溢利	<u>56,831</u>	<u>22,541</u>
集團應佔稅項	<u>139</u>	<u>1,604</u>

16. 共同控制企業投資

	集團		公司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應佔淨資產	352,615	334,007	-	-
非上市投資，按成本	-	-	124,171	112,378
收購共同控制企業所得商譽				
減除攤銷	<u>(4,225)</u>	<u>(5,367)</u>	<u>-</u>	<u>-</u>
	<u>348,390</u>	<u>328,640</u>	<u>124,171</u>	<u>112,378</u>

帳目附註

16. 共同控制企業投資 (續)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主要共同控制企業如下：—

公司	註冊成立 及運作之地點	主要業務	有效擁有權或投票權 或盈利分配之權益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好孩子百瑞康衛生 用品有限公司 (「好孩子百瑞康」) (見附註(a)如下)	中國大陸	生產紙尿片及 有關衛生用品	50%	50%
Geoby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Geoby」) (見附註(b)如下)	開曼群島	投資控股	49.5%	49.5%
上海張江信息安全產業 發展有限公司 (「張江信息」) (見附註(c)如下)	中國大陸	房地產發展	50%	50%
巨靈金融資訊有限公司 (「巨靈」) (見附註14(d))	香港	投資控股	—	59.71%
上海環亞保險代理 有限公司(「環亞」) (見附註14(e))	中國大陸	保險代理	—	40%

附註：

- (a) 好孩子百瑞康於一九九七年十二月成立，並作為中國大陸一合資企業經營，為期五十年。
- (b) Geoby乃一投資控股公司。好孩子兒童用品有限公司乃其主要附屬公司，從事嬰兒及孩童用品之生產。
- (c) 張江信息於二零零二年十月成立，並作為中國大陸一合資企業經營，為期五十年。

帳目附註

16. 共同控制企業投資 (續)

集團主要共同控制企業之附加資料如下：—

Geoby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損益帳		
營業額	1,872,760	1,392,991
除稅前溢利	<u>60,947</u>	<u>88,531</u>
資產負債表		
非流動資產	578,497	536,059
流動資產	1,173,164	739,610
流動負債	(1,141,419)	(731,712)
非流動負債	<u>(13,965)</u>	<u>—</u>
淨資產	<u>596,277</u>	<u>543,957</u>
集團應佔淨資產	<u>297,433</u>	<u>269,177</u>
集團應佔除稅前溢利	<u>30,169</u>	<u>42,897</u>
集團應佔稅項	<u>1,441</u>	<u>4,888</u>

17. 投資證券

		集團		公司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上市股份—海外	(a)	13,223	17,909	—	—
非上市基金投資					
—於香港報價	(b)	15,406	15,406	—	—
非上市投資	(c)	60,842	65,785	56,251	59,441
		<u>89,471</u>	<u>99,100</u>	<u>56,251</u>	<u>59,441</u>

帳目附註

17. 投資證券 (續)

(a) 上市股份－海外

	集團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上市股份－海外，按成本值	13,223	17,909
市值	13,785	19,110

(b) 非上市基金投資－於香港報價

	集團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市值	27,977	21,352

(c) 非上市投資

	集團		公司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股份及債券，按成本值	47,078	49,958	6,704	7,831
減：累計減值虧損	(35,783)	(35,783)	-	-
	11,295	14,175	6,704	7,831
貸款	64,034	66,097	64,034	66,097
減：累計減值虧損	(14,487)	(14,487)	(14,487)	(14,487)
	49,547	51,610	49,547	51,610
	60,842	65,785	56,251	59,441

帳目附註

18. 應收貸款

應收貸款乃提供給第三方之有抵押貸款，按年利率5%計息及不須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之一年內償還。本集團正計劃將有關的應收貸款轉為在該借款人的股本權益。

19. 存貨

	集團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原材料	1,705	5,232
在製品	57	2,918
製成品	4,126	48,924
	<u>5,888</u>	<u>57,074</u>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可變現淨值計算之存貨為4,126,238港元(二零零三年：48,924,268港元)。

20. 其他投資

	集團		公司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以市值計算之股權證券				
上市股份				
— 海外	11	9,243	—	—
— 香港	2,414	—	—	—
	<u>2,425</u>	<u>9,243</u>	<u>—</u>	<u>—</u>
非上市—香港	—	15,150	—	15,150
	<u>—</u>	<u>15,150</u>	<u>—</u>	<u>15,150</u>
總額	<u>2,425</u>	<u>24,393</u>	<u>—</u>	<u>15,150</u>

帳目附註

21. 應收帳項及預付款項

	集團		公司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應收證券經紀及香港 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帳項	45,084	76,350	-	-
應收貨款	71,857	137,552	-	-
應收票據	3,945	18,914	-	-
	120,886	232,816	-	-

附註：

應收貨款及應收票據之帳齡分析如下：

	集團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0至30日	57,921	127,659
31至60日	7,645	18,520
61至90日	4,165	7,520
超過90日	6,071	2,767
	75,802	156,466

證券業務應收帳款之信用期為交易日後之兩天；而本集團其他業務之應收帳款有三十至九十天信用期。

22. 其他應收帳、預付款項及押金

	集團		公司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其他應收款				
應收出售附屬公司款項	37,909	-	-	-
應收出售其他投資款項	-	19,500	-	19,500
代客戶墊付費用	6,984	7,397	-	-
其他	22,038	17,832	1,202	1,483
	66,931	44,729	1,202	20,983
預付款及押金	26,406	7,739	610	872
	93,337	52,468	1,812	21,855

帳目附註

23. 有抵押短期銀行貸款及透支

	集團		公司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有抵押短期銀行貸款	66,981	146,308	50,000	50,000
透支	19,882	—	19,882	—
	86,863	146,308	69,882	50,000

24. 應付帳款

	集團		公司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應付證券經紀帳項	311	133	—	—
應付證券客戶款	58,609	10,926	—	—
應付貨款	5,339	190,037	—	—
	64,259	201,096	—	—

附註：

應付貨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集團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0至30日	4,834	169,850
31至60日	409	12,166
61至90日	51	6,054
超過90日	45	1,967
	5,339	190,037

帳目附註

25. 股本及購股權

每股0.2港元之普通股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股份數目	港幣千元	股份數目	港幣千元
註冊股本：				
於一月一日及十二月三十一日	2,000,000	400,000	2,000,000	400,000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於一月一日	1,173,692	234,738	1,173,324	234,665
行使購股權	-	-	368	73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1,173,692	234,738	1,173,692	234,738

附註：

於二零零二年五月二十四日，本公司之股東批准終止一九九四年購股權計劃並採納新的購股權計劃（「該計劃」）以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證券上市規則第17章的新規定。該計劃旨在協助招募，挽留及激勵重要職員。根據該計劃之條款，董事可酌情授予本集團之任何董事及僱員可認購本公司之股份之購股權。

因行使根據該計劃授出而尚未行使之所有購股權而發行之股份數目，合共不得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份之30%。因行使根據該計劃授出之購股權而可發行之股份總數，不得超過113,132,370股，即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通過該計劃當日已發行股份之10%。

於年內購股權數目之變動如下：

	購股權數目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於年初	56,614	56,982
已行使	-	(368)
於年末	56,614	56,614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已授出購股權	56,614	56,614

帳目附註

25. 股本及購股權 (續)

於年末仍未使用之購股權之條款如下：

到期日	行使價 港元	購股權數目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五年二月九日	0.453	4,938,492	4,938,492
二零零五年十月七日	0.342	7,338,100	7,338,100
二零零六年七月十五日	0.318	11,839,444	11,839,444
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十二日	0.816	16,950,000	16,950,000
二零零八年七月十五日	0.283	15,548,000	15,548,000
		56,614,036	56,614,036

帳目附註

26. 其它儲備

	股份溢價 港元	* 資本儲備 港元	資本 贖回儲備 港元	資產 重估儲備 港元	滙兌儲備 港元	總額 港元
集團						
於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	594,896	73,734	14,006	46,854	7,139	736,629
應佔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企業						
收購後之儲備	-	4,924	-	-	-	4,924
撥回出售附屬公司之已撤除負商譽	-	(2,910)	-	-	-	(2,910)
換算海外附屬公司、聯營公司 及共同控制企業帳項之滙兌差異	-	-	-	-	2,248	2,248
由滾存溢利轉入	-	346	-	-	-	346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94,896	76,094	14,006	46,854	9,387	741,237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594,896	48,028	14,006	46,854	5,764	709,548
聯營公司	-	27,871	-	-	1,239	29,110
共同控制企業	-	195	-	-	2,384	2,579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94,896	76,094	14,006	46,854	9,387	741,237

* 資本儲備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企業收購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企業時所產生之商譽或負商譽及法定儲備。根據中國大陸的規定，集團在中國大陸成立及營運的附屬公司需將其稅後溢利的一部份(在沖抵以前年度虧損後)分配到資本公積及企業發展基金，其計提比例由董事局決定。資本公積可用沖銷以前年度虧損或用於派發紅股。企業發展基金可用於開展營運業務。在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年度，從滾存溢利分配到法定儲備的總額為346,000港元(二零零三年：559,000港元)。

帳目附註

26. 其它儲備 (續)

	股份溢價 港元	資本儲備 港元	資本 贖回儲備 港元	資產 重估儲備 港元	匯兌儲備 港元	總額 港元
集團 (續)						
於二零零三年一月一日	594,823	64,162	14,006	46,854	(1,160)	718,685
發行股份之溢價扣除支出	73	-	-	-	-	73
應佔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 共同控制企業收購後之儲備	-	-	-	-	19	19
撥回出售一聯營公司部份 權益之已撇除商譽	-	9,013	-	-	-	9,013
換算海外附屬公司、聯營公司 及共同控制企業之滙兌差異	-	-	-	-	8,280	8,280
由滾存溢利轉入	-	559	-	-	-	559
	594,896	73,734	14,006	46,854	7,139	736,629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94,896	73,734	14,006	46,854	7,139	736,629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594,896	50,575	14,006	46,854	3,516	709,847
聯營公司	-	23,046	-	-	1,239	24,285
共同控制企業	-	113	-	-	2,384	2,497
	594,896	73,734	14,006	46,854	7,139	736,629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94,896	73,734	14,006	46,854	7,139	736,629

帳目附註

26. 其它儲備 (續)

	股份溢價 港幣千元	資本儲備 港幣千元	資本贖回儲備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公司				
於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及 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94,896	2,104	14,006	611,006
於二零零三年一月一日	594,823	2,104	14,006	610,933
發行股份之溢價扣除支出	73	-	-	73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94,896	2,104	14,006	611,006

27. 滾存溢利

	集團		公司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288,430	206,902	32,626	55,231
轉入資本儲備	(346)	(559)	-	-
本年溢利/(虧損)	80,352	93,820	(13,408)	(10,872)
付訖股息	(14,084)	(11,733)	(14,084)	(11,733)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354,352	288,430	5,134	32,626
相當於：				
擬派末期股息	11,737	14,084	-	14,084
其他	342,615	274,346	5,134	18,542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354,352	288,430	5,134	32,626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67,732	97,178	5,134	32,626
聯營公司	133,017	77,390	-	-
共同控制企業	153,603	113,862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354,352	288,430	5,134	32,626

帳目附註

28. 遞延稅項

遞延稅項採用負債法就短暫時差按主要稅率17.5%（二零零三年：17.5%）作全數撥備。

遞延稅項負債之加速稅項折舊變動如下：

	集團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1,332	1,108
滙兌差額	-	182
在損益帳（記帳）／支銷（附註6(a)）	(275)	42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1,057	1,332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結轉稅虧損予以確認，惟以通過日後可能出現的應課稅盈利變現相關稅項利益為限。本集團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未確認稅損約為202,581,000港元（二零零三年：194,726,000港元）可結轉以抵銷未來應課稅收入。此稅損並無期限。

帳目附註

29. 綜合現金流量報表附註

(a) 除稅前溢利與來自經營業務之淨現金流入／(流出)對帳表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除稅前溢利	94,673	107,510
應佔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企業之淨溢利	(82,612)	(85,490)
利息收入	(2,427)	(3,528)
上市投資之股息收入	(497)	(787)
銀行利息支出	4,709	1,882
出售固定資產之虧損	956	36
出售一聯營公司部份權益之收益	-	(6,002)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4,241)	-
出售上市投資證券收益	(591)	(1,406)
折舊	14,597	8,488
期貨交易權及專利權攤銷	683	164
商譽攤銷	21,024	19,809
負商譽攤銷	(5,521)	(3,178)
	<hr/>	<hr/>
營運資金變動前之營運溢利	40,753	37,498
存貨之增額	(19,320)	(1,103)
應收帳項之減額／(增額)	45,900	(140,591)
其他應收賬項、預付款項及押金之減額／(增額)	8,254	(18,923)
保證金貸款及墊款之增額	(30,681)	(56,216)
其他投資之減額／(增額)	21,969	(1,895)
應付帳款之(減額)／增額	(50,439)	139,292
應付費用之(減額)／增額	(4,969)	21,369
	<hr/>	<hr/>
來自經營業務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1,467	(20,569)

帳目附註

29. 綜合現金流量報表附註

(b) 融資變動分析

	股本及股本溢價		銀行貸款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829,634	829,488	146,308	2,835
發行股份	-	146	-	-
新借貸款	-	-	17,919	120,000
償還短期銀行貸款	-	-	(70,000)	-
收購附屬公司	-	-	-	23,473
出售附屬公司(附註29(d))	-	-	(27,246)	-
	<hr/>	<hr/>	<hr/>	<hr/>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829,634	829,634	66,981	146,308

帳目附註

29. 綜合現金流量報表附註 (續)

(c) 收購附屬公司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購入淨資產：		
固定資產	2,869	43,481
無形資產	1,299	136
投資證券	-	6,344
應收帳款	1,973	56,856
其他應收帳款、預付款項及押金	27,972	5,653
存貨	115	54,701
銀行結餘及現金	3,064	14,458
應付帳款	(13)	(54,735)
應付帳款及費用	(16,831)	(13,225)
應付稅項	-	(2,193)
有抵押銀行貸款	-	(23,473)
少數股東權益	(7,327)	(21,180)
	13,121	66,823
減：本集團原持有之權益		
— 聯營公司	-	(966)
— 共同控制企業	(6,223)	(28,143)
	6,898	37,714
商譽／(負商譽)	7,630	(12,414)
	14,528	25,300
支付方式：		
現金	14,528	25,300
收購附屬公司淨現金流出分析：		
購入銀行結餘及現金	3,064	14,458
現金代價	(14,528)	(25,300)
收購附屬公司之淨現金流出	(11,464)	(10,842)

帳目附註

29. 綜合現金流量報表附註(續)

(d) 出售附屬公司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出售淨資產		
固定資產	30,269	-
投資證券	4,093	-
存貨	70,621	-
應收帳款	79,558	-
其他應收帳款、預付款項及押金	5,205	-
銀行結餘及現金	11,670	-
應付帳款	(86,411)	-
應付費用	(10,978)	-
應付稅金	(1,429)	-
有抵押銀行貸款	(27,246)	-
少數股東權益	(13,976)	-
	<u>61,376</u>	-
商譽變現	(6,568)	-
附屬公司投資	21,089	-
出售盈利	4,241	-
	<u>37,960</u>	-
支付方式：		
現金作價(包括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的其他應收帳款之內)	37,909	-
已收到現金作價	51	-
	<u>37,960</u>	-
出售附屬公司淨現金流出分析：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出售銀行結餘及現金	(11,670)	-
現金代價	51	-
出售附屬公司之淨現金流出	<u>(11,619)</u>	-

帳目附註

30. 銀行結餘及融資額

- (a)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5,000,000港元(二零零三年：15,000,000港元)之定期存款及帳面總淨值為108,546,376港元(二零零三年：102,196,917港元)之集團物業已抵押作為銀行貸款及一般融資額達145,000,000港元(二零零三年：129,000,000港元)之擔保。於結算日，本集團已運用融資額為84,033,377港元(二零零三年：54,717,000港元)。
- (b) 本集團之銀行結餘及現金包括於中國大陸之人民幣存款及現金55,193,264港元(二零零三年：70,736,612港元)。人民幣乃不能自由兌換之貨幣。

31. 或然負債

	集團		公司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為一附屬公司提供銀行融資額之擔保	—	—	50,000	50,000

帳目附註

32. 承擔

(a) 土地及樓宇之資本承擔

	集團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已訂約但未撥備	43,844	11,568
本集團應佔一共同控制企業及一聯營公司 之資本承擔額而未包括在上列 數字中如下：		
已訂約但未撥備	3,526	25,050

本公司並無任何重大資本承擔。

(b) 營運租賃承擔

本集團及本公司有關土地及樓宇不可撤銷營運租賃之日後最低租金付款總額如下：

	集團		公司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不遲於一年	3,440	3,791	-	-
一至五年內	4,958	4,613	-	-
五年	189	-	-	-
	8,587	8,404	-	-

33. 關連人士交易

勞元一先生、楊偉堅先生及王俊彥先生皆是本公司之附屬公司中國資本投資管理有限公司（「中資管理」）及本公司的聯營公司—中國資本（控股）有限公司（「中國資本」）的董事。

根據中資管理與中國資本簽訂的管理協議，中資管理已向中國資本收取了8,009,001港元（二零零三年：8,232,962港元）之管理費用。

34. 帳目之核准

本年度帳目已由董事局於二零零五年四月十八日核准。